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 级）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1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2022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负责编制本区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并组织基金预算的执行。

（三）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四）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经办服务管理工作。

（五）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六）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查处辖区内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八）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九）职能转变。区医疗保障局执行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额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落实覆盖全民、全市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

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16.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3.9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75.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3.9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90.3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90.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3,190.37	总 计	62	3,190.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3,190.37	3,190.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0	13.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70	13.7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0	1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2	1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	12.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2	12.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5.06	3,075.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	4.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6	4.96					
21013		医疗救助	2,703.28	2,703.2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703.28	2,703.2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62.03	362.03					
2101501		行政运行	207.46	207.4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00	106.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5.77	35.77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80	12.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8	15.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8	15.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3	14.2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5	1.35					
229		其他支出	73.91	73.9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3.91	73.91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3.91	7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3,190.38	234.56	2,955.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0	13.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70	13.7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0	1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2	1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	12.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2	12.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5.07	193.16	2,88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	4.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6	4.96					
21013		医疗救助	2,703.28		2,703.2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703.28		2,703.2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62.04	183.41	178.63				
2101501		行政运行	207.47	153.11	54.3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00	18.53	87.4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5.77	11.77	24.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80		12.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8	15.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8	15.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3	14.2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5	1.35					
229		其他支出	73.91		73.9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3.91		73.91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3.91		7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单位：万元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16.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70	13.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3.9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12	12.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75.07	3,075.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57	15.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3.91		73.9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90.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90.37	3,116.46	73.91		
年初财政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3,190.37	总 计	64	3,190.37	3,116.46	7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3,116.47	234.56	2,88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0	13.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70	13.7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0	1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2	1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	12.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2	12.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75.07	193.16	2,88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	4.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6	4.96	
21013			医疗救助	2,703.28		2,703.28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703.28		2,703.28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62.04	183.41	178.63
2101501			行政运行	207.47	153.11	54.36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00	18.53	87.4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35.77	11.77	24.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80		12.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8	15.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8	15.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3	14.2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5	1.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31	30201	办公费	2.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2.40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9.7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5	30206	电费	0.8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6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23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退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职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7				
30307	医疗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2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				
人员经费合计		221.54	公用经费合计					1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3.91	73.91		73.91	
229			其他支出		73.91	73.91		73.9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3.91	73.91		73.91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3.91	73.91		7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2022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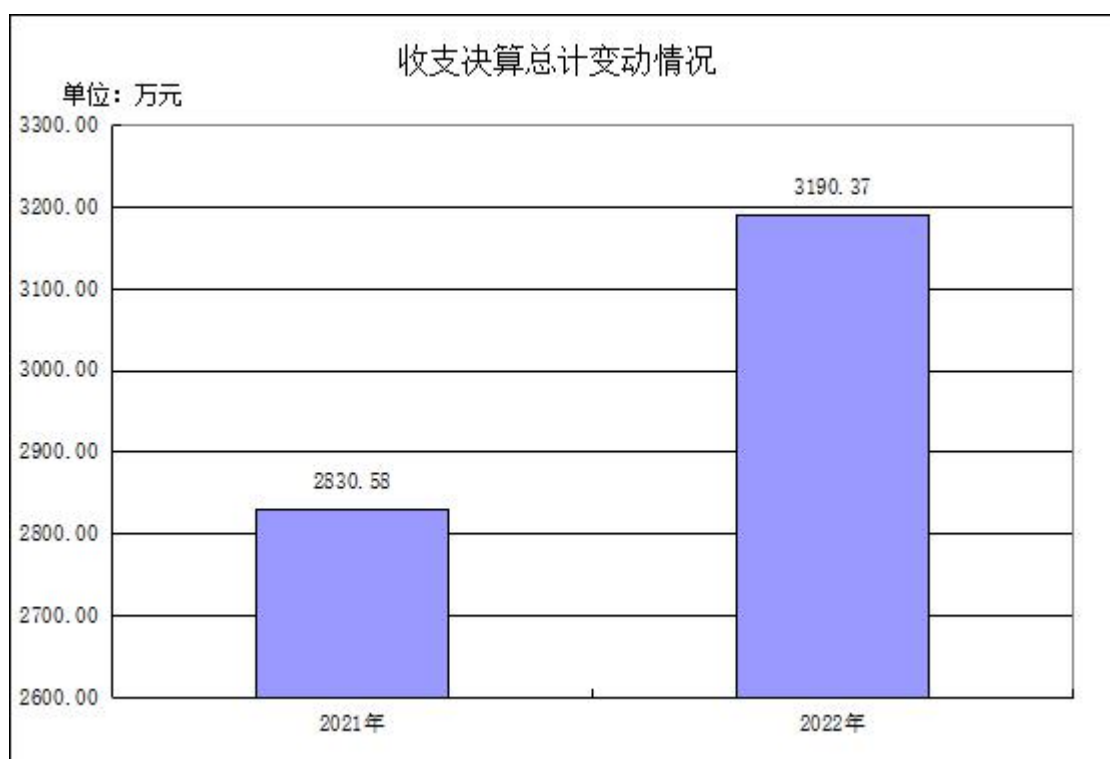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3,190.3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59.79 万元，增长 12.7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医疗救助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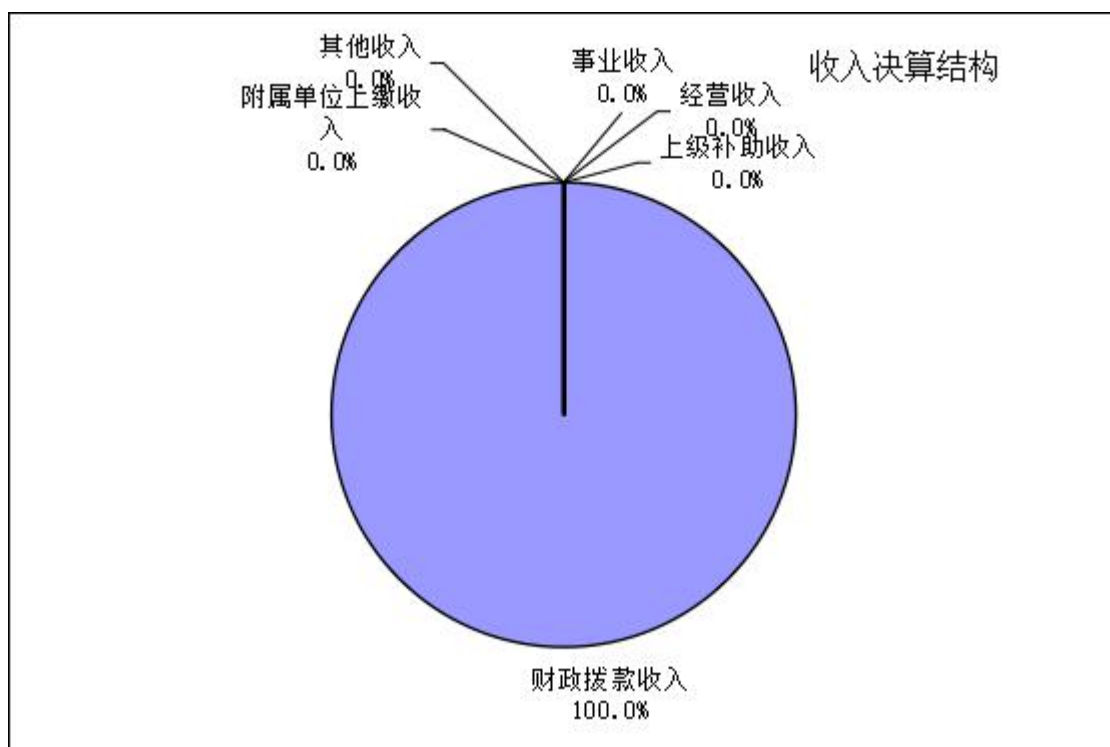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190.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90.3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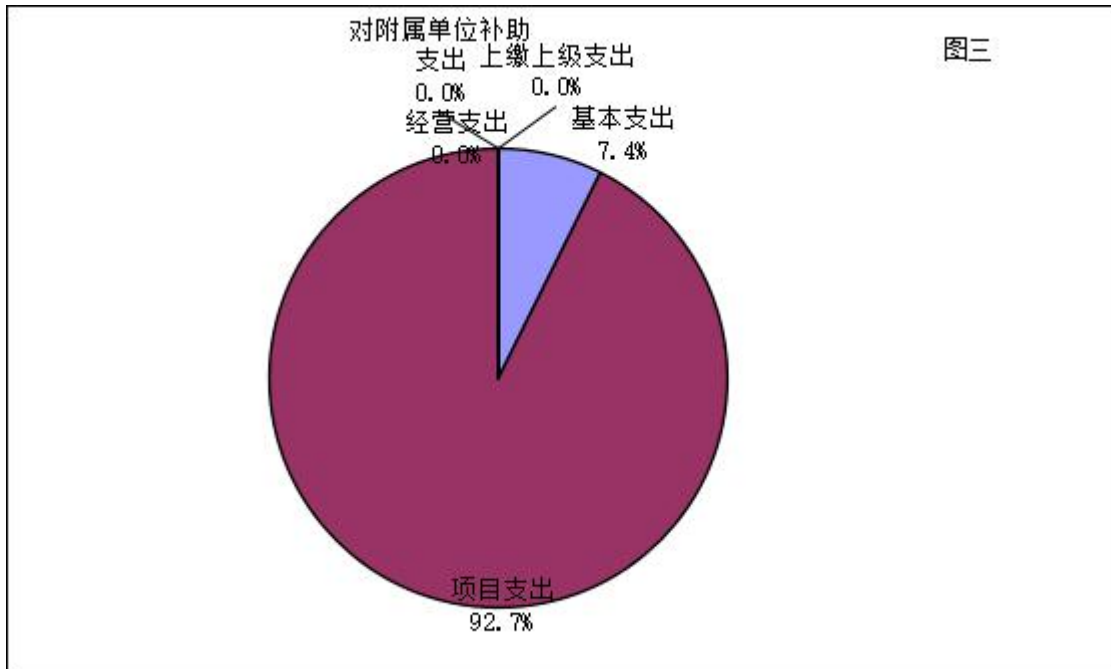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190.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56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5%；项目支出 2,955.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2.6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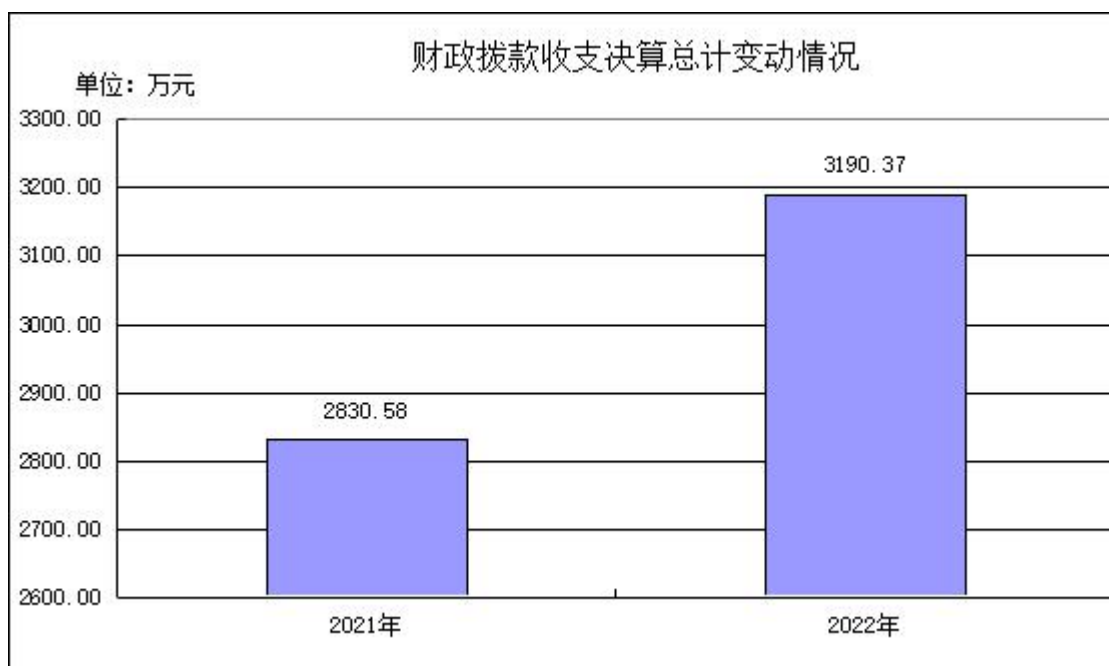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90.3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359.79 万元，增长 12.7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医疗救助经费支出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16.4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340.9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医疗救助经费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91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8.8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医疗救助经费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16.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68%。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0.96 万元，增长 34.1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医疗救助经费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16.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7 万元，占 0.44%。主要是用于发放职工奖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12 万元，占 0.39%。主要是用于职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3075.07 万元，占 98.67%。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医疗救助款。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57 万元，占 0.5%。主要是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69.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6.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59%。其中：基本支出 234.55 万元，项目支出 2881.9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名称城乡医疗救助 2703.28 万元，主要成效发放医疗救助款；项目名称 2022 预留待分配项目经费 0.63 万元、三等功和嘉奖 0.15 万元、不可预见公用经费 53.58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保障职工不可预见支出。项目名称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37.14 万元、2022 医疗保障运转经费 28.33 万元、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 22 万元，主要成效为了保障医疗运作。项目名称 2022 年医疗服务价格管理 24 万，主要成效结算医疗救助款。项目名称 2022 年医疗保障服务管理支出 12.8 万元，主要成效结算医疗救助款。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 年度期间经费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04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 年度期间经费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5.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4.5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1.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公用经费 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73.91 万元，本年支出 73.91 万元，年末结转

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3.91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救助结算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01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1.9 万元，增长 1083.89 %。主要原因是本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3.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3.28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2703.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1.5%。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本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703.2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执行情况较好，基本能完成绩效目标。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1. 2022 年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00 万元，执行数为 12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医疗救助政策覆盖率、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二是医疗救助工作情况。完成预算的 100.0%。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项目完成具有较好社会效益，今后也会严格按照各项支出的用途和具体的规定，实行专款专用，充分发挥项目工作经费的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区医保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和省市“两会”精神，按照国家、省、市医保局和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进医疗保障制度改革为主线，着力完善制度、强化管理、提质增效、化解风险，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医疗保障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把蔡甸建设成为现代化大武汉的重要增长极和靓丽窗口提供支撑和保障，为“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现对区医保局 2022 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梳理总结：

一、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持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医保工作

1. 落实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费用保障。按照国家局和省、市局的统一部署，根据 2022 年度新冠疫苗接种总体进度，协调财政、卫健部门，配合做好疫苗采购费用上解、注射费用结算等费用保障工作，支付费用共计 5536.18 万元，确保按时按量完成全区新冠疫苗接种工作任务。

2. 继续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2022 年，区医保局

配合区人社局，积极协助困难企业做好复工复产有关社保缓缴工作。一是落实相关政策，保障医疗机构救治。落实国家、省、市医保局相关政策，将我区新冠肺炎患者及疑似患者救治所需要的药品和诊疗项目全部纳入医保结算。

（二）.继续做好下沉社区疫情防控工作。

筹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按照省、市、区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为全区企业复工复产尽心尽力，动员协议药店做好复工复产企业防疫物资保供工作，及时公布我区 224 家协议药店的地址，为企业和药店牵线搭桥，组织开展多种途径的线上药品采购、配送，规范线下无接触式购药服务，对疫情防控物资筹备、供应、销售等方面进行督促检查，方便群众联系药店采购防疫物资和居民防疫物资的保供；积极主动安排参与下沉 3602 军工社区和封闭路口防控工作，疫情防控措施迅速有效，干部职工自身防护到位。

（三）.持续开展驻村工作精准扶贫工作

走访了解帮扶户生产生活等方面的困难，解决实际需求定期不定期走访慰问，在重大节日开展送温暖活动。逐户上门排查，摸清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家庭人员就业情况，积极推荐他们外出务工就业。通过“拉家常”、“交心声”等方式，与结对帮扶户进行嘘寒问暖，并送上慰问

品和节日的祝福，让他们深刻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并且进一步了解了贫困户的需求，并对帮扶户能享受的相关政策一一进行核实登记，切实做到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根据我区扶贫办提供的国网系统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16012 人名单，我们在城乡居民医疗参保信息系统中完成了以上全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信息的录入和身份标识工作，确保应参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员参保，实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 100%全覆盖。严格落实贫困人口就医“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补充医疗保险”的四位一体 985 保障政策，确保贫困人口医疗保障各项待遇得到全面落实。做到既要坚持全面覆盖、一户不漏，也要合理确定保障水平，避免吊高胃口、难以为继，保障农村贫困人口基本医疗需求。精准扶贫对象参保与待遇享受方面。截止 2021 年 12 月，精准扶贫对象参保人数共 16012 人，参保率达 100%，真正做到了“不落一人”。1-12 月精准扶贫对象大病、特殊慢性病门诊就诊结算共计 9886 人次，医疗总费用 1046.59 万元，政策范围内费用 1082.69 万元，基本医疗支付 503.55 万元，大病保险支付 187.47 万元，医疗救助支付 289.65 万元，补充医疗支付 39.39 万元。“四位一体”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95.33%，实际报销比例 94.12%。住院就诊结算共计 3688 人次，医疗总费用 3188.35 万元，政策范围内费用 2897.49 万

元，基本医疗支付 2105.53 万元，大病保险支付 128.03 万元，医疗救助支付 485.45 万元，补充医疗支付 1.75 万元。“四位一体”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93.16%，实际报销比例 85.85%。

（四）.持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工作。

组织开展集中宣传月活动。开展了集中宣传月活动和《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培训。深入开展进街道、进社区、进机关、进医药机构、进公交、进地铁、进景区、进政府网站等“九进”活动，印制发放宣传折页 30000 份、宣传海报 1000 份，宣传资料袋 3000 份，《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2000 份，组织 150 人专题培训会 1 场，蔡甸电视台、蔡甸新闻报道 8 次，推送短信 64000 条，营造了“人人知法、人人守法”的医保基金监管良好氛围。

2. 深入开展专项治理。我局针对 2022 年委托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对 76 家村卫生室开展购销存核查，查出 291 个医保药品购销存违规行为，确认违规金额 53 万余元，交由区医保中心进行扣减；做好 2022 年省、市、区联合抽查复查移交线索整改工作，共处理违规定点医药机构 108 家，其中终止服务协议 1 家、暂停服务协议 1 家，追回医保基金 1196.8 万元，有力维护了基金安全；完成区审计局对 2022 年度城乡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专项审计的整改。此外，

积极配合武昌区医保局对我区医疗机构检查所移交的线索进行跟踪处理。3. 加强经办机构监管。结合居民医保市级统筹工作，组织开展医保基金审计和经办机构的监督检查，重点核查内审制度不健全、基金稽核不全面、履约检查不到位，违规办理医保待遇、违规支付医保费用、虚假参保、虚假缴费等违规行为，坚决堵塞风险漏洞，规范医保经办管理。

切实做好医疗救助工作。参加重点医疗救助对象，医疗救助待遇截至目前，参加重点医疗救助对象 21407 人次，计 1128.33 万元；住院救助 7919 人次，计 1427.98 万元；门诊救助 36032 人次，计 718.12 万元，政策覆盖率达 100%。

（六）. 全面加强医保基金管理

1. 推进医保市级统筹。根据市局部署，居民医保市级统筹工作已基本完成，5 月份已完成基金上解，6 月份实行全市统收统支。目前，正开展 2022 年度城乡居民参保缴费工作。职工医保市级统筹工作正按全市有关部署逐步推进。2. 加强医保基金预算管理。根据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测算调整 2022 年医疗保障基金收支预算。科学编制医疗保障基金收支预算，完善预算制定程序，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3. 健全基金监管执法体系。理顺

医保行政监管、行政执法与经办协议管理的关系，推动形成分工明确、各司其职、权责对应、纵向贯通的行政监管体系。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将“双随机、一公开”作为医保基金监管的基本手段和方式，形成常态化基金监管机制，推进依法监管。

（七）. 全面落实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

支持“互联网+医疗”等新服务模式发展。组织区内医药机构落实国家、省、市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进一步降低医疗成本。鼓励民营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自愿进入平台采购并执行零差率群众看病就医负担，进一步促进药品耗材价格回归合理水平。进一步促进药品耗材价今年以来，受理区内各级定点医疗机构提交的高流量呼吸湿化治疗等医疗服务项目转正申请备案资料 35 项鼓励全区定点医疗机构在国家网线上带量采购药品、器材、耗材等。组织参与了国家第五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湖北）工作，全区累计 34 家参加价采联盟的定点医药机构审核上报，涉及各类药品 320 种，此外还组织了高价值医用耗材、超声刀、骨科创伤耗材、人工关节、冠状支架等医用耗材采购。开展了武汉市第一批药品带量采购中选结果执行情况检查工作，组织第三方会计公司抽查了区妇幼保健院、区中医院、区人民医院以及蔡甸街卫生院相关情

况，均未发现较大问题。目前联盟医院共计 126 家。全区累计 34 家参加价采联盟的定点医药机构审核上报，涉及各类药品 320 种。

（八）. 不断改善医保综合管理服务能力

加强医保法治化建设。通过组织全体干部学法考试、普法学习、部门法规学习等方式，树立起干部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思维；严格落实医保政策、推进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等工作，健全完善医保定点机构编码库工作，不断提升医保管理水平，提高依法行政能力；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制度，全局行政执法持证率达 100%；及时推进“放管服”工作，结合我局职能，及时梳理互联网+监管事项清单，并在湖北政务服务网公开部门职责、办事流程、办事指南，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落实。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配合市局进行信息化升级与改造。截至目前，医保系统和湖北税务、鄂汇办APP等实现了对接，居民可以足不出户在手机上实现居保参保缴费，极大地提高了便利性；持续推进信息业务编码动态维护，做好数据采集有关工作。截至目前，我区已完成 234 家定点医疗机构（含村卫生室）、1057 名医师、1480 名护士、175 家定点零售药店、174 名药师的信息维护工作。加强医保经办标准化建设。经办机构医保中心窗口实行“谁经办谁负责”、“一次性告知”

等便民利民措施，推进医保服务事项“就近办、马上办、一次办”；推进“互联网+”医保服务，大力向群众推广“鄂汇办”、“湖北政务服务网”等线上办理业务方式，减免参保人“跑腿”办理；推进“网上办”，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贯彻落实市、区关于“一事联办”试点工作部署安排，医疗费用报销“一事联办”已形成具体的标准规范和流程，作为全市试点在“湖北政务服务网”可进行线上办理，5月17日，我区完成了全省第一例线上申请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报销，开创了网上报销医疗费用“一事联办”的先例，缩减了办理时限，减少了办理环节，让群众足不出户完成医疗费用报销，为群众办事提供了极大的便利。

主要工作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持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医保工作	1. 落实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费用保障。按照国家局和省、市局的统一部署，根据 2021 年度新冠疫苗接种总体进度，协调财政、卫健部门，配合做好疫苗采购费用上解、注射费用结算等费用保障工作。	支付费用共计 5536.18 万元，确保按时按量完成全区新冠疫苗接种工作任务。
2	积极统筹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按照省、市、区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落实救治政策有保障。优化经办服务有温度。保障物资供应有办法。助力复工复产有作为。	持续派驻干部下沉军工社区，协调做好疫情防控管理、宣传引导和志愿服务等工作。疫情防控措施迅速有效，干部职工自身防护到位。
3	持续开展驻村工作精准扶贫工作	走访了解帮扶户生产生活等方面的困难，解决实际需求定期不定期走访慰问，在重大节日开展送温暖活动。逐户上门排查，摸清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家庭人员就业情况，积极推荐他们外出务工就业。	通过“拉家常”、“交心声”等方式，与结对帮扶户进行嘘寒问暖，并送上慰问品和节日的祝福，让他们深刻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并且进一步了解了贫困户的需求，并对帮扶户能享受的相关政策一一进行核实登记，切实做到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
4	组织开展集中宣传月活动	集中宣传月活动和《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培训。深入开展进街道、进社区、进机关、进医药机构、进公交、进地铁、进景区、进政府网站等“九进”活动。	印制发放宣传折页 30000 份、宣传海报 1000 份，宣传资料袋 3000 份，《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2000 份，组织 150 人专题培训会 1 场，蔡甸电视台、蔡甸新闻报道 8 次，推送短信 64000 条，营造了“人人知法、人人守法”的医保基金监管良好氛围。

5	切实做好医疗救助工作	参加重点医疗救助对象，医疗救助待遇	截至目前，参加重点医疗救助对象 21407 人次，计 1128.33 万元；住院救助 7919 人次，计 1427.98 万元；门诊救助 36032 人次，计 718.12 万元，政策覆盖率达 100%
6	全面加强医保基金管理	1. 推进医保市级统筹。加强医保基金预算管理。3. 健全基金监管执法体系。	根据市局部署，居民医保市级统筹工作已基本完成，5 月份已完成基金上解，6 月份实行全市统收统支。目前，正开展 2022 年度城乡居民参保缴费工作。职工医保市级统筹工作正按全市有关部署逐步推进。
7	坚持价格改革，持续开展带量采购工作	支持“互联网+医疗”等新服务模式发展。组织区内医药机构落实国家、省、市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进一步降低医疗成本。鼓励民营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自愿进入平台采购并执行零差率群众看病就医负担，进一步促进药品耗材价格回归合理水平。进一步促进药品耗材价今年以来，受理区内各级定点医疗机构提交的高流量呼吸湿化治疗等医疗服务项目转正申请备案资料 35 项鼓励全区定点医疗机构在国家网线上带量采购药品、器材、耗材等。	目前联盟医院共计 126 家。全区累计 34 家参加价采联盟的定点医药机构审核上报，涉及各类药品 320 种，
8	不断改善医保综合管理服务能力	一是加强医保法治化建设。通过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法考试、普法学习、部门法规学习等方式，二是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配合市局进行信息化升级与改造。三是加强医保经办标准化建设。推进“互联网+”医保服务	截至目前，我区已完成 234 家定点医疗机构（含村卫生室）、1057 名医师、1480 名护士、175 家定点零售药店、174 名药师的信息维护工作。5 月 17 日，我区完成了全省第一例线上申请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报销，开创了网上报销医疗费用“一事联办”的先例，缩减了办理时限，减少了办理环节，让群众足不出户完成医疗费用报销，为群众办事提供了极大的便利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

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根据蔡甸区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度区直各部门（单位）部门预算的批复（蔡财预[2022]1 号），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以下简称“区医保局”）2022 年度年初预算数 2069.54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3116.46 万元，决算报告披露决算项目支出数 1891.8 万元，执行率达 100%。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1：2022 年度医疗救助项目

年度目标 2：2022 年医疗保障服务运转经费项目

年度目标 3：2022 年医疗保障服务运转经费项目

年度目标 4：2022 年度医疗救助手续费项目

年度目标 5：2022 年度医疗服务价格管理项目

年度目标 6：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年度没有未完成目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 年度医疗救助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其中：

年度目标 1：2022 年度医疗救助项目

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医疗救助政策覆盖率

实际完成情况：医疗救助政策覆盖率达 $\geq 95\%$ 。

成本指标：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实际完成情况：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leq 10\%$ 。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医疗救助工作情况年度目标值为“切实做好”。

实际完成情况：2022 年度区医保局切实做好医疗救助工作。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实际完成情况：预计当年实现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达 $\geq 90\%$ 。

年度目标 2：2022 年医疗保障服务运转经费项目

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医疗保障服务工作开展情况

实际完成情况：医疗保障服务工作一切正常开展。

成本指标：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实际完成情况：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leq 10\%$ 。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医疗保障服务管理机制建立情况

实际完成情况：医疗保障服务管理机制“建立健全”。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实际完成情况：预计当年实现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达 $\geq 90\%$ 。

年度目标 3：2022 年医疗保障服务运转经费项目

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医疗保障服务工作开展情况

实际完成情况：医疗保障服务工作一切正常开展。

成本指标：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实际完成情况：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leq 10\%$ 。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医保综合管理服务能力

实际完成情况：医保综合管理服务能力不断提高。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实际完成情况：预计当年实现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达 $\geq 90\%$ 。

年度目标 4：2022 年度医疗救助手续费项目

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医疗救助政策覆盖率

实际完成情况：医疗救助政策覆盖率达 $\geq 90\%$ 。

成本指标：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实际完成情况：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leq 10\%$ 。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医疗救助手续费工作情况年度目标值为“切实做好”。

实际完成情况：2022 年度区医保局切实做好医疗救助手续费工作。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实际完成情况：预计当年实现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达 $\geq 90\%$ 。

年度目标 5：2022 年度医疗服务价格管理项目

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医疗服务价格水平

实际完成情况：医疗服务价格水平不断优化。（无医疗耗材加成，执行政府指导价格）

成本指标：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实际完成情况：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leq 10\%$ 。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价格违规行为

实际完成情况：2022 年度区医保局切实做好医疗医疗

价格无违规行为。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实际完成情况：预计当年实现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达 $\geq 90\%$ 。

年度目标 6：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购买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实际完成情况：购买劳务派遣人员人数预计当年实现 5 人。

成本指标：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实际完成情况：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leq 10\%$ 。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机关后勤管理情况

实际完成情况：机关后勤管理预计当年实现“得到保障”。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实际完成情况：预计当年实现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达 $\geq 90\%$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析

列举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2 年度本单位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尚无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析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加强医保规划和法治化、信息化、标准建设，提升服务能力。

（1）加强医保法治化建设。加大医保法治宣传力度，拓宽宣传形式，提升宣传效果。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推动文明执法规范执法。

（2）加快医保信息化建设。做好医保信息业务编码标准维护工作。积极推进医疗保障信息与公安、税务、卫健等系统的互联互通，加强数据有序安全共享。

（3）推进医保标准化建设。做好全区医保系统单位及

工作人员等信息业务编码标准化信息维护工作。持续推进医保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落实市局制定统一的经办流程和服务标准，实施统一的医保政务服务事项和办事指南。

推进经办服务体系建设。大力推进服务下沉，实现区、街乡、村（社区）医保经办全覆盖。加强经办服务队伍建设，打造与新时代医疗保障公共服务要求相适应的专业队伍。加强医疗保障公共管理服务能力配置。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区医保局 2022 年度整体绩效自评结果为“优”，区医保局下年度拟不削减年度预算经费。

2022 年度蔡甸区医疗保障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 2023/2/7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基本支出总额		177.74		项目支出总额	1891.8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069.54	2069.54	100%
年度目标 1：2022 年度医疗救助项目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政策覆盖率	≥95%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工作情况	切实做好	切实做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90%	≥90%
年度目标 2：2022 年医疗保障服务运转经费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保障服务工作开展情况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保障服务管理机制建立情况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90%	≥90%
年度目标 3：2022 年医疗保障服务管理支出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保障服务工作开展情况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综合管理服务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90%	90%
年度目标 4：2022 年医疗救助手续费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政策覆盖率	≥90%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工作情况	切实做好	切实做好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90%	90%
年度目标 5：2022 年医疗服务价格管理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服务价格水平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几个违规行为情况	无价格违规行为	无价格违规行为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90%	90%
年度目标 6：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5 人	5 人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后勤管理情况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90%	≥90%

	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 年度 6 个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尚无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医保规划和法治化、信息化、标准建设，提升服务能力。 加强医保法治化建设。加大医保法治宣传力度，拓宽宣传形式，提升宣传效果。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推动文明执法规范执法。 加快医保信息化建设。做好医保信息业务编码标准维护工作。积极推进医疗保障信息与公安、税务、卫健等系统的互联互通，加强数据有序安全共享。 推进医保标准化建设。做好全区医保系统单位及工作人员等信息业务编码标准化信息维护工作。持续推进医保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落实市局制定统一的经办流程和服务标准，实施统一的医保政务服务事项和办事指南。 推进经办服务体系建设。大力推进服务下沉，实现区、街乡、村（社区）医保经办全覆盖。加强经办服务队伍建设，打造与新时代医疗保障公共服务要求相适应的专业队伍。加强医疗保障公共管理服务能力配置。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调整后单位实际支出数。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1

2022 年蔡甸区医疗保障服务管理支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 2023/2/7

项目名称		2022 年医疗保障服务管理支出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 医疗保障局 (本级)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6		16	100%
		...				
		合计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保障 服务工作 开展情况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成本指 标	预算执行 率偏离度 绝对值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医保综合 管理服务 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众调查 问卷满意 度比率	≥90%	90%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

2022 年蔡甸区医疗保障服务运转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 2023/2/7

项目名称		2022 年医疗保障服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 医疗保障局 (本级)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50	50	100%	
		...				
		合计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保障 服务工作 开展情况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成 本 指 标	预算执行 率偏离度 绝对值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医疗保障 服务管理 机制建立 情况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众调查 问卷满意 度比率	≥90%	100%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蔡甸区医疗服务价格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 2023/2/7

项目名称		2022 年医疗服务价格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本级)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30		30	100%
		...				
		合计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服务价格水平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偏离度绝对值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几个违规行为情况	无价格违规行为	无价格违规行为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调查问卷满意度比率	≥90%	≥90%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蔡甸区医疗救助手续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 2023/2/7

项目名称		2022 年医疗救助手续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本级)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33.8		33.8	100%
		...				
		合计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 政策覆盖 率	≥90%	≥90%	
		成本指 标	预算执行 率偏离度 绝对值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医疗救助 工作情况	切实做好	切实做好	
		...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众调查 问卷满意 度比率	≥90%	90%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5

2022 年蔡甸区医疗救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 2023/2/7

项目名称		2022 年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本级)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700		1700	100%
		...				
		合计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 政策覆盖 率	≥95%	100. %	
		成 本 指 标	预算执行 率偏离度 绝对值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医疗救助 工作情况	切实做好	切实做好	
		...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众调查 问卷满意 度比率	≥90%	100%	
		...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蔡甸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 2023/2/7

项目名称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医疗保障局 (本级)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22		22	100%
		...				
		合计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劳务派遣人员 人数	5 人	5 人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率偏离度 绝对值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机关后勤 管理情况	“得到保 障”	“得到保 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众调查 问卷满意 度比率	≥90%	≥90%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